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度部门 决算（补充说明）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 (四) 201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 基本情况：共青团澄江县委属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是独立编制、独立核算的机构。

2、单位职能：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和省、市团委安排部署的有关工作；负责全县团的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团干部素质，壮大团员队伍。加强农村青年中心、青少年之家等活动阵地建设；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加强和改进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情况，研究青年工作和青少年发展问题，为县委、县政府对青少年工作的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加强农村青年科技培训，实施农村青年增收致富成才行动，推动农村科技进步；开展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技术比武、岗位练兵活动，着力提高各行业青年生产技能；研究、指导全县少先队工作，负责县少工委的日常事务工作。

3、单位性质及执行的会计制度：团县委是群团组织部门，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4、人员编制：团县委共有编制4名，其中：行政编制3名，工勤编制1名。2018年底实有在职人员4名，其中：行政人员3名，工勤人员1名。

（二）2018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共青团澄江县委在县委和团市委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的四维工作格局要求，着力夯实基础、凝心聚力，狠抓落实、扎实工作，全面提升了团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扩大了团的工作有效覆盖面

一是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青年。大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宣传教育，通过理论宣讲、理论培训、推广理论青年读物及多媒体宣传片等途径，组织青年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尤其是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及治国理政新思想新战略。举办为期3天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暨大学生村官和选调生“排班”管理专题培训班”，邀请县领导和县委党校教师授课，把科学理论的大道理转化为青年易于接受的小道理，努力做到入耳、入脑、入心，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二是坚持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用共同理想感召青年。持续开展“开学第一课”系列主题实践活动，创新活动组织方式，开展“五四青年文化周·争做新时代好青年”、“自强 诚信 感恩”、“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

代新人”、“争创文明城、共筑中国梦”主题等系列活动，引导广大青少年敢于有梦、勇于追梦、勤于圆梦，把个人梦想融入中国梦之中，增强为实现中国梦和美丽澄江梦不懈奋斗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深化开展国情、省情、市情和县情形势教育，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激励青年，用澄江日新月异的发展业绩鼓舞青年，汇聚青春正能量，组织动员广大青年积极投身澄江经济社会建设。

三是坚持用核心价值观引领青年。大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通过宣讲交流、主题团队日及“澄江青年大学习，高举团旗跟党走”、“爱我中华，争做新时代好队员”、“学文明礼仪、做文明市民”、“做好事做善事做志愿者”、“青年创新创业工艺展”、“争当‘河小青’，做抚仙湖生态文明青年标兵”、“道德讲堂”等形式，在青少年中积极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使之融入青少年生产生活和精神世界。

四是做好青少年网络舆论引导和斗争。利用网站、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广泛开展道德教育，组织开展“清朗网络空间·看我青年力量”网络文明志愿者活动，带领70余名青年志愿者共同发出倡议，积极主动地弘扬网络主旋律，传播青春正能量。

五是积极开展重大主题宣传教育。结合3·5学雷锋、5·4青年节、8·26抚仙湖保护日、党的十九大召开等重要时间节点，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和实践活动，在全县青年中营造团结

奋进的舆论氛围。开展“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主题宣讲交流活动30场次，直接参与人数4675人；开展“共青团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宣讲活动11次，直接参与人数2675人；开展“向上向善好青年”分享团走基层活动2次，直接参与人数163人；开展“共青团云南省十四大”“共青团玉溪市第五大”精神宣讲活动16场次，直接参与2778人；在“青春澄江”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八大、省十四大、市第五大”系类活动内容11期，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过程中展示青春风采。

团县委认真落实团中央、省、市关于共青团改革攻坚的工作部署，统筹研究推进青联、少先队、中学共青团改革工作。

一是大力宣传培训共青团改革工作精神，通过召开共青团改革精神宣讲暨调研座谈会和2018年度共青团考核工作部署会，进一步向广大团员和青年们传达共青团改革方案精神，研究讨论共青团改革工作推进各项事宜，结合正在进行的“一学一做”，深入基层团（工）委召开共青团改革工作的调研会，围绕青年实际研究具体改革措施，找出共青团能力边界，征求基层团（工）委对共青团改革的意见建议，明确改革重点和方向。

二是依托县镇团委换届工作，贯彻学习并落实共青团改革精神，实现了镇（街道）团委书记均由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担任，配备专职、兼职结合的团干部队伍。完善青年之家、青年书苑等共

青团直接面对青年“门店”。认真指导基层团组织以改革为契机，“去四化”、“强三性”，逐步破解“四缺”问题。

三是按照团市委改革工作安排，县级青联、少先队和中学共青团改革按照市改革方案贯彻执行。

四是制定下发《关于学习宣传〈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的通知》文件，积极组织基层团组织学习宣传、贯彻落实规划。

一是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2018年团员发展编号分配的通知》文件，做好发展团员调控和提升团员先进性工作。重点抓好中学团员意识教育和团员发展比例平衡工作，要求各中学严格入团审查及入团程序，尤其重视入团前的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团员发展质量。同时，对全县中学生团青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统计并制定了团员发展计划，对每一位新团员编排编号，结合实际做好团员发展工作。

二是积极推进“青年之家”阵地建设，依托基层党建阵地开展创业技能培训等活动，切实服务青少年。目前与我县互联网+双创产业园合作，在园区内设立“青年之家”主阵地，配备了一支专门的志愿者队伍，为我县创业青年提供就业登记、政策解读、职业发展规划、职业素养公益培训、定期招聘会等服务。联合县总工会开设“青年书苑”，定期开展读书会，为我县青年提供学习、阅读场所和交流平台。

三是制定并下发了《关于转发团省委下发的《关于开展违规发展团员核查整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逐级下达团员发展计划、重点领域推动、实行发展团员编号制度以及对违规团员发展的检查、核查并整改违规发展团员情况。经仔细核查，我县 2016-2017 年以来违规发展团员人数为 0，并已形成半年、全年工作总结。

四是举行了全县先进集体、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表彰仪式。为获得市级“青年文明号”称号的澄江县公安局龙街派出所和昆明呈澄高速澄江收费站等 8 家青年文明号单位授牌，为年度优秀团干部、团员和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部分别颁发奖状、奖牌，以先进单位、个人为模范，带动基层团组织发展，引领基层团干部和广大团员争先创优。

五是对全县各级团组织的团员团干部信息录入工作，截止 2018 年 11 月 27 日，澄江县各级团组织团员团干部录入进度 100%。牢牢把握党建带团建的工作原则，积极做好农村合作社团建和街道区域化团建工作，下辖 4 个镇团委共有“大团委”直属团组织 199 个，农村合作社团组织 20 个，村团组织 396 个；2 个街道共有区域青年工作共建设委员会 2 个，直属团组织 18 个，社区建团率达到 100%。召开了澄江县 2018 年度共青团工作上半年汇报总结会，对上半年度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总结并提出相关意见，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并解决问题。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分别是：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4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

（各部门可结合实际制作基本情况分布图表等）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83.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4.67 万元，占总 89.58%；其他收入 19.1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42%。与上年对比增加 21.82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少年先锋队代表大会召开、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项目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205.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11 万元，占总支出 52.06%；项目支出 98.63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94%；与上年对比增 60.56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少年先锋队代表大会召开、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项目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07.11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4.44,主要原因分析本年少年先锋队代表大会召开、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项目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69.2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30.7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98.63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36.11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本年少年先锋队代表大会召开、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项目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7.58%。与上年对比增加 30.7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少年先锋队代表大会召开、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项目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3.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9.8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少年先锋队代表大会召开、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项目、青少年违法犯罪及生态文明之家创建活动项目等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05%。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社保缴费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50%。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社保缴费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5.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61%。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7 万

元，完成预算的 92.5%。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0.03 万元，下降 8.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 0.03 万元，下降 8.1%。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接待人次 92 人，主要用于开展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91 万元，与上年对比,主要增加 18.59 万元，原因是少年先锋队代表大会召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及其他交通费用。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澄江县委员会部门资产总额 32.1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5.93 万元，固定资产 16.1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3.8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23.48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10.4 万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10.4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32.12	15.93	16, 18				16, 18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